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583551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11日

商 标

秒丹

申请 人 常州富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街道北塘河东路15号（琉璃光生物科技产业园）4号楼1层2层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7类：半成品海绵；插花用泡沫支撑物（半成品）；防水包装物；包装用棉绒（堵缝）；橡胶或塑料制（减震或填充用）包装材料；非包装用塑料膜；密封垫片；非纺织用弹性线；非包装用再生纤维素片；半加工塑料物质